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康嘉芬
電話：03-9324110分機3100
電子郵件：21511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宜蘭市農權路101號11樓之1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醫字第1020018516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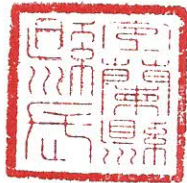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轄內藥局加入 貴部「防毒保衛站」資料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 貴部102年7月10日法保決字第10205510970號函。

正本：法務部

副本：宜蘭縣藥師公會(含附件)、本府衛生局〔醫政科〕

縣長 林聰賢



衛生局局長劉建廷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